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 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 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日:2025年8月19日
- 2.本次归属股份数量:482,000股,占归属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2%
- 3.本次归属股票代码:688390
- 4.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安排: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无其他限售安排,股票上市后即可流通
- 5.本次归属股票上市公告书(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近日,公司办理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股票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简要情况

2024年7月1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主要内容如下:

- 1.激励工具: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2.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 3.授予价格:6.48元/股。
- 4.激励对象及分配情况: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合计57人,包括公司公告本次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具体分配情况如下所示表: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公司股本总额(万股)	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56人)		125.60	83.90%	482.000	0.52%
预留部分		24.00	16.04%	0.10	0.01%
合计		149.60	100.00%	482.000	0.62%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数均未超过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本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的总股本数不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经监事会提出,股东大会表明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4)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激励对象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做相应调整,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进行分配或直接归属,但调整后后的归属权比例不得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20%,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不得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5)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6.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及日期安排

(1)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本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由公司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向激励对象发出书面通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归属:

①最近一个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一日起至披露日止;

②最近一个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③因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若前述安排与公司股票交易及其重大事项政策性文件对上述期间的有关规定发生变更,适用变更后的相关规定。

7.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批次归属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安排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安排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安排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若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在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前授予,则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所示表: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安排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安排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安排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若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在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后(含披露日)授予,则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所示表: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安排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安排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三个归属安排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定期安排尚未归属的情况下不能申请归属的,请以归属的当期限制性股票票面金额为准。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形式增加的股份同时归属后,归属对象不得因此而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此前获授并获得的股份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下,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6.限制性股票的特别条款

激励对象因获授限制性股票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方可分批次办理归属事宜: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公司未按期披露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

④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⑤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⑥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⑦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其他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⑧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疑虑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其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⑩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其他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⑪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其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⑫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其他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⑬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其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⑭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其他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⑮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其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⑯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其他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其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⑱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其他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⑲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其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⑳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其他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⑳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其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⑳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其他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⑳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带其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